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ANHUI EXPRESSWAY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5)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中國大陸報章及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發布的《關於購買銀行理財產品的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公司秘書
謝新宇

中國安徽省合肥市
2016年6月29日

截止此公告日，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喬傳福、陳大峰、許振、謝新宇、王秀峰、杜漸、胡濱、楊棉之及江一帆。

股票代码：600012

股票简称：皖通高速

编号：临 2016-039

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21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存量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批准本公司在保证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在未来一年内购买同一时期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的安全性高且有固定收益的短期银行理财产品并授权公司经营层办理上述事宜（详细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本公司编号为“临 2015-018”公告）。

一、前次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按期收回情况

本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26 日与中国银行合肥高新支行签订协议，使用自有资金人民币 14,000 万元购买保证收益类银行理财产品（详细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本公司编号为“临 2016-028”公告）。2016 年 6 月 29 日，上述理财产品已到期，收回本金人民币 14,000 万元，取得收益人民币 711,890.41 元，实际取得的年化收益率为 2.90%，上述理财产品本金和利息已全部收回。

二、本次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情况

本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28 日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合肥长江东路支行、中国银行长丰南路支行和中信银行合肥分行签订协议，共使用自有资金人民币共 13,000 万元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协议银行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合肥长江东路支行	中国银行长丰南路支行
产品名称	法人35天稳利人民币	人民币按期开放T+0

产品代码	WL35BBX	CNYAQKFTPO
产品类别	保本浮动收益型	保证收益型
购买理财产品 金额	人民币8,000万元	人民币2,000万元
产品风险评级	PR1级 (工商银行内部评级)	低风险产品 (中国银行内部评级)
委托认购日	2016年6月29日	2016年6月28日
收益起算日	2016年6月29日	2016年6月28日
产品到期日	2016年8月4日	2016年8月2日
投资期限	35天	35天
产品收益率	2.70%	3.00%
投资范围	本产品主要投资于以下符合监管要求的各类资产：一是债券、存款等高流动性资产，包括但不限于各类债券、存款、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基金、质押式回购等货币市场交易工具；二是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合，包括但不限于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或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基金管理公司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保险资产管理公司投资计划等。	本理财产品募集资金由中国银行统一运作管理，投资对象包括：国债、中央银行票据、金融债；银行存款、大额可转让定期存单（NCD）、债券回购、同业拆借；高信用级别的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含证券公司短期）。

协议银行名称	中信银行合肥分行
产品名称	共赢利率结构16570期人民币结构性理财产品
产品代码	C16FQ0170
产品类别	保本浮动收益类
购买理财产品金额	3,000万元
产品风险评级	PR1级（中信银行内部评级）

委托认购日	2016年6月28日
收益起算日	2016年7月1日
产品到期日	2016年8月3日
投资期限	33天
产品收益率	如果在联系标的观察日伦敦时间上午 11 点，挂钩标的“美元 3 个月 LIBOR 利率”小于或等于 5.00%，产品年化收益率为 2.70%；如果在联系标的观察日伦敦时间上午 11 点，挂钩标的“美元 3 个月 LIBOR 利率”大于 5.00%，产品年化收益率为 3.10%。
投资范围	理财资金全额通过结构性利率掉期方式进行投资运作。

（二）风险控制措施

本公司本着维护股东和公司利益的原则，将风险防范放在首位，对理财产品的投资严格把关，谨慎决策，本次公司选择的是保本且有较高收益型和保证收益型银行理财产品，基本无风险。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利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购买银行低风险理财产品，能够充分控制风险，不影响公司正常的经营，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

三、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累计进行委托理财的金额

扣除本公告已披露金额外，本公司从 2015 年 6 月至今，使用自有资金累计购买银行理财产品金额共计人民币 118,500 万元，其中尚未到期的银行理财产品余额为人民币 18,800 万元，其余已全部按期收回。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理财产品名称	金额	收益起算日	产品到期日	产品收益率	公告编号
1	中国银行人民币“按期开放”	人民币 4,000 万元	2016年4月11日	2016年7月11日	2.70%/年	临2016-023
2	九江银行“久赢理财·安富480号”	人民币 2,800 万元	2016年5月26日	2016年6月30日	3.20%/年	临2016-035

3	九江银行“久赢理财·卓越251号”	人民币 5,000万元	2016年6月1日	2016年7月11日	3.00%/年	临2016-037
4	中国工商银行“法人35天稳利人民币”	人民币 7,000万元	2016年6月3日	2016年7月7日	2.70%/年	临2016-037

四、备查文件

- 1、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2、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合肥长江东路支行签署的《中国工商银行法人理财产品协议书》及其附件。
- 3、本公司与中国银行长丰南路支行签署的《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理财产品认购委托书》及其附件。
- 4、本公司与中信银行合肥分行签署的《中信银行理财产品说明书》及其附件。

特此公告。

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6月29日